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42321572420259401

采购单位(甲方): 长春市公安局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服务单位(乙方):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吉林省本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保洁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保洁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保洁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物业管理服务	-	物业经理服务:, 保洁服务事项:, 绿化服务事项:, 保安服务事项:, 其他	品牌:, 物业经理服务:, 保洁服务事项:, 绿化服务事项:, 保安服务事项:, 其他服务响应: 响应, 服务物业面积: 指定保洁区域	1	项	9896.63	9896.6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服务响应: 响应, 服务物业面积: 指定保洁区域					
合同总价 (元)		9896.63						
合同总价 (大写)		玖仟捌佰玖拾陆元陆角叁分						

二、付款方式

三、服务条款

甲方 (公章):
法定 (授权) 代表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乙方 (公章):
法定 (授权) 代表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湖西路支行

账号: 431901050610556

签订日期:

